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大豪矿业投资建设西畴县小洞铋矿采选工程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文山州大豪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豪矿业”）拟投资建设西畴县小洞铋矿采选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小洞铋矿项目”），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9,431.69万元，其中含已投入的勘探、施工前期手续办理等费用，本项目运作的具体金额存在不确定性，最终以实际结算的投资额为准。

2、小洞铋矿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两年，项目已在公司收购大豪矿业前由大豪矿业启动相关申报程序，目前已取得了《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文山州大豪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西畴县小洞铋矿采选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云发改产业〔2026〕165号）及相关用地审批，但尚需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等审批程序，项目建设、投产及生产等需要一定的时间，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不可抗力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3、本项目投资资金来源为大豪矿业自筹资金。本项目投资资金按期到位存在不确定性，投资、建设过程中存在因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以及融资渠道是否畅通而产生的资金风险。

4、本项目涉及的投资金额、投资计划、建设周期等是基于目前实际情况并结合市场环境拟定，均为计划数或预估数，存在不确定性，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

5、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将密切跟进项目各环节进展，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把控风险，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推进公司矿产资源开发业务布局，加快梯全产业链建设，变资源优势为经济优势，公司于2026年9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大豪矿业投资建设西畴县小洞梯矿采选工程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大豪矿业投资建设小洞梯矿项目，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9,431.69万元，其中含已投入的勘探、施工前期手续办理等费用，最终以实际投资额为准，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小洞梯矿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两年，项目已在公司收购大豪矿业前由大豪矿业启动申报，目前已取得了《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文山州大豪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西畴县小洞梯矿采选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云发改产业〔2026〕165号）及相关用地审批，但尚需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等审批程序。为确保本项目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或大豪矿业管理层及其指定人士全权负责本项目建设过程中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建设相关部门的备案、规划、审批、招标等手续的办理、相关文件协议的签署、具体的建设管理工作等。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批准。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后续进展情况。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文山州大豪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6236626492550
-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4、法定代表人：张建飞
- 5、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07年8月3日
- 7、企业住所：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西畴县莲花塘乡莲花塘街上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选矿；矿物洗选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矿产资源储量评估服务；机械设备销售；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倍杰特（北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500	55%
2	汤玮	2,800	28%
3	厦门闽矿科技有限公司	1,700	17%
合计		10,000	100%

10、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公司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月-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大豪矿业	66,504.08	33,575.53	32,928.55	-	-264.08	-265.26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西畴县小洞铋矿采选工程项目。

2、项目建设单位：文山州大豪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内容：罐笼竖井、回风竖井，1100m、1060m 和 1020m 中段采切工程，选矿厂等主体工程，给排水、供电等配套附属设施；污水处理、生态保护及恢复措施等环保工程。

4、建设地点：文山州西畴县莲花塘乡。

5、建设规模：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开采规模为9万吨/年，最终产品为铋精矿。

6、建设周期：2年（含前期施工准备期）。

7、投资总额：项目总投资为不超过人民币29,431.69万元。

8、资金来源：大豪矿业自筹资金。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建设小洞铋矿项目有利于推进公司矿产资源开发业务布局，完善铋全产业链，变资源优势为经济优势，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项目计划投资总

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9,431.69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9.81%，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1、本项目投资概算系结合项目实际审批进展情况及采购询价情况初步确定，受工程设计变更、材料及设备价格波动、建设期利率变动等因素影响，最终投资金额以项目竣工决算审计为准。

2、本项目尚需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工建设，项目建设、投产及生产等需要一定的时间，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不可抗力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3、本项目投资资金来源为大豪矿业自筹资金。本项目投资资金按期到位存在不确定性，投资、建设过程中存在因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以及融资渠道是否畅通而产生的资金风险。

4、本项目涉及的投资金额、投资计划、建设周期等是基于目前实际情况并结合市场环境拟定，均为计划数或预估数，存在不确定性，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

公司将密切跟进项目各环节进展，合理安排资金，严格把控风险，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五日